

上清金書玉字上經

經名：上清金書玉字上經。又名《金書玉字洞房上經》。撰人不詳，約出於東晉南北朝。據稱乃上清紫精君、皇初紫虛君之經，上相青童君傳授。內言存思北斗九星及洞房神君之法。一卷。底本出處：《正統道藏》洞真部方法類。

上清金書玉字上經

方諸官青童君傳

頭上真星，兼思洞房神，右足指帝星，左足指尊星，臨存時小屈左足，以對於星也。左手把北台，右手執璇根，密存祝訖，而卧北斗中也。行之九年，除死上生，名刻方諸府。行之十八年，九精來下，雲車見迎。璇根，紐星之精名也。北台，元星之精名也。

卧息九斗之內，心願飛仙上真，廕庇華蓋之下，白日乘雲登晨。

右二十四字，太上刻峨嵋玉房東壁，字文本古文，不可解，今出之。

青童有言：作洞房，面有三陽，兩已縱橫，鼻為天山，仰望明堂，神關紫戶，遂見洞房，方圓壁立，一寸正方，靜存斗精，來安其中，照廕赤子，無英三王，乃成飛仙，乘玄駕龍，上造華辰，驅使玉女玉童，要道畢矣，密奉密行。

方諸宮青蓋紫童，始昔施行洞房，偃息華辰，卧起九精之內，拘魂魄於北斗上，是以號斗中真人也。先師往受上清紫精君、皇初紫虛君《洞房上經》，青靈陽安君以傳中央黃老君，三天太一元君，即造太玄主仙府，使定金書，刻玉字，名曰洞房上經。玉皇以付後聖李、彭二君，使與骨命應得仙者，按而行之，列名元圖，刻生除死，飛行神仙，謁為後君之官，以佐來聖李、彭二君。於是二君以金書洞房經一通，付西玄宮洞臺內諸得道真人，以傳授當來成仙者。於是二君以玉字洞房經一通，付方諸官及玄洲仙都府，使教宿命骨名當得道者。後聖二君乘太虛之輿，浮遊十天九洞之門，須期運告會，乃治為帝，理真官於神臺，教種人於太平。二君皆逆已察陌萬兆宿命善惡，飛攬虛玄，知學仙道士可成與難。若心誠志專，固慕神真者，終年惓惓，情無傾動，靈鑒形骨，已有仙名玉錄者，然後二君意同，於是子乃得此書。得書行者，骨命已定，玄閣錄已有生名仙籍故也。後聖二君，常藏影匿端，初不自傳，但使因緣致往，令彼其於遭值，得此神經耳。或書出凡庸，或出於俗濁之人，此輩雖有此經，而不行也，所以為人受陰教而使役也。故骨命有仙分得書者，多由歷因，致以獲於此。或遇真仙之人，先受書期盡，應出傳之年，已審視形骨，乃有授子者。子其懃念飛仙，坐起祝之於心，行之久久，子自得此經。子不可謂書出非所卑賤之間，而蔑其文，輕其授矣。此皆是後聖之玄命，陰已處分，應

得道之審，故與於子也。今所宗奉，所以承二君之意，故敬及卑賤也。亦如世問師主宗者，皆致恭敬，師主豈盡高賢哉，蓋遠宗其根心耳。靜齋七日，乃受此經，修行謹戒，奉而按之，不得雜處穢俗殯亂之人，密而行，使不覺，外同俗，內鏡灼，如是始可與言洞房之事也。

此龜山真母要訣，以勅西城王君。二十八宿仰繫於華辰，管運于四方之神。按四極四真之科法，太上洞房金書玉字之信，皆當立裂繒之誓，為不妄泄之約也。受得此經，以青錦之帛三十二尺，以奉有書者。四方之數各八，合三十二尺也。有書得此帛，又分以師，如口訣。若先受之於真仙，迹絕無蹤者，則所分無由而致，受之乃為施散，供道用可須者。又不得以外供雜碎。上皇告盟，重用金青札，所謂盟青帛也。九素經曰：子受金青，上已刻名，慎無他散，以求富榮。斯其義也。市此金帛，每令上好者，不可苟合以解責，玄中亦當審子情狀矣。此皆太上之書，皆有定科。初聽一百年得一傳，七百年中得三傳，過此不得復出。傳非其人，過限妄授，皆為泄閉。泄閉，其祖父母以下受考三官，身死天刑，乃為下鬼。王君云：百年之內有二人可授者，亦聽，要以七百年內三傳為誓。

斗星者，太極之紫蓋，玄真之靈林，九皇之神席，天尊之宴房也。子行其道，位為仙宗，得飛八景之龍，上造太微，出入紫庭，宴息北斗，飛旋洞關，俯仰玄蓋，呼吸華辰，得乘流景，以造三玄，出入紫房，遨遊太元，名上金閣，列為真人。

暮卧，先存斗星在所卧席上，令畫像按而存之，如上法。令我頭首九極，使真氣入於泥丸，足躡尊帝二星，常心念飛仙，令高上拘我七魄，太微制我三魂，左手把北台，右手執璇根。行之十八年，必色反嬰顏。一旦忽有九星之精，變成上帝九老之公，並俱來下迎以玄景飛龍，要以真鈴，乘八輿瓊輪紫羽華蓋，導以仙官，前嘯鳳鳴，後作天鈞，翠衣青帶，白日登晨，玉童玉女。乃為執巾。

暮卧，常密三七叩齒，咽液三七，陰祝曰：九星太精，北極真君，益我精胎，強我三魂，左引日華，右拘月津，辰中黃景，元虛黃真，使我飛仙，上登紫烟，神虎玉符，常守生門，萬邪伏法，受鍊斗君。

平旦欲起，常密二七叩齒，咽液二七，陰祝曰：天元上一，斗中七童，上清紫精，在兆身中，華辰紫蓋，太素玄宮，後聖靈氣，下入洞房，使我飛仙，得行太極金堂。

暮始外存星之時，皆先陰祝星名，然後存星耳。祝曰：

第一太星精，名玄樞，願某飛仙，乘虛駕浮。

第二元星精，名北台，願某飛仙，遊行洞臺。

第三真星精，名九極上真，願某飛仙，得治三玄。

第四紐星精，名璇根，願某玉名，列為飛仙。

第五綱星精，名天平，願某飛仙，登行上清。

第六紀星精，名命機，願某飛仙，名書太微。

第七關星精，名玄陽，願某飛仙，得使玉童。

第八帝星精，名高上玉皇，願某飛仙，得登後聖之堂。

第九尊星精，名太微帝君，願某飛仙，得入丹瑤玉房。

右九條，以次祝畢，乃存星而安卧斗中也。然後又密叩齒咽液，祝九星太精，北極真君之說也。

所存所祝都畢，良久，乃存斗星之精，忽然入洞房之中，光照一身，洞徹五內，三關百節，皆令赤光赫然，祝曰：洞房元精，赤子太尊，斗光華蓋，來照泥丸，保鍊骨血，拘魄制魂，使某飛仙，乘雲登晨，上朝玉帝，太一元君。都畢也。

所外斗星之像，但分精入於泥丸耳，非又去此適彼之意也。是為席上、頭中兩處皆有耳。

青童君曰：卧北斗陰精，致仙使靈，洞房致北斗陽精，使五藏自生，遂得乘景，遊行上清。如青童君之辭，北斗有陰陽二精神也。恐亦喻人之有魂魄二精矣。北斗之星，覆蓋華辰，精輝九道，光廕十天，陽轉九九，所以高尊，世人唯見七星，而不見其二，其第八、第九，皆是帝皇太尊之精神，玄隱內鏡，保制天魂，靈光晝灼，為此七星作鎮，但不照於世間流俗榮名之人耳。諸成道高仙貴真，及上清、太清之官，乃得見之，見之皆不得妄道。既見之後，高上玉皇、太微帝君乃當詣子，授子真官。俗人跳脫，亦有誤見此二星者，見者慎勿言見也。

太上神錄曰：諸見北斗高上太微一星，皆增筭三百年，見二星增筭六百年。但俗人多穢，未致於二尊來降耳。此星乃大於七星，光皆紫華，有異於常，煥煥甚可畏。見者皆當拜，叩頭請乞。常以月三日、二十七日夜，竊候之，勿令人知。誠心久久，無不見者。星有三精，故用二十七日也。太上法，諸妄說精名，及見而泄者，身被兵火，卒而獲考地獄，生死父母，得罪三官。秦時徐福，本凡人也，亦悟見二星，乃不敢道，遂得增年，於是始信天下有仙，乃知學道耳。韓衆、司馬季主，及中嶽真人孟子卓、張巨君，逮尹軌之徒，皆亦得見之者也。漢相國霍光，家有典衣奴子，名還車，粗知書，曾見光嚴具中有短卷書云：常以月三日、二十七日，使竊候北斗，數數為之，當有所見，見而拜，拜而請乞畢，勿傳，皆增年三百歲。於是還車密識，常試視之非一，忽見二星在斗上，光明非常，乃拜而還，還車遂得增年六百。此奴小有意而

無大志，遂不學道，唯盈年於未死耳。此語出王君，君以傳大茅君。

上清金書玉字上經竟